

112 年和美高中國中部暑假學藝活動計畫

- 一、本校遵照教育主管機關規定，為協助學生於暑假期間善用時間，加強課業，特辦理 112 年暑假學藝活動。
- 二、時間及費用：依照「彰化縣國民中學課後輔導寒暑假學藝活動及自習活動實施要點」之收費標準收費。
 - (一)國一和國二上課時間從 112 年 7 月 24 日至 112 年 8 月 11 日，每天 4 節，每週 20 節，共 60 節，收費 1,385 元。
 - (二)國三上課時間從 112 年 7 月 17 日至 112 年 8 月 11 日，每天 4 節，每週 20 節，共 80 節，收費 1,846 元。
- 三、請填寫並撕下「家長同意書」，於 6 月 8 日前交導師彙整。
- 四、領有且已繳交 112 年度鎮公所證明之低收入戶證明者，可免交課業輔導費，但仍須繳交同意書。
- 五、暑假為期兩個月，假期甚長，希望貴家長能多鼓勵貴子弟參加暑期學藝活動，維持正常生活作息，以利延續下學期之學習。
- 六、此份同意書調查結果將提供本校總務處印製繳費單，屆時請家長依照規定時間繳費。

彰化縣立和美高級中學 教務處敬啟

✂-----✂-----✂-----✂-----✂-----✂-----✂
請學生於 6/8(四)前將回條撕下，交給導師

112 年和美高中國中部暑假學藝活動家長同意書

☐ 同 意

茲

本人子/女 _____ 參加貴校暑假學藝活動

☐ 不同意

學生姓名：_____ 年 _____ 班 _____ 號

家長簽章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6 月 _____ 日